

安全评价业务网上公开信息表

机构名称	贵州昊华工程技术有限公司		资质证号	APJ-(黔)-011
项目名称	剑河县太拥加油站安全现状		项目规模	三级加油站
业务范围	化学原料、化学品及医药制药业	合同期限		
项目类别	安全评价	报告提交时间		
安全评价项目组及报告编写成员	评价师姓名	证书编号		专业
	彭建	S011053000110191001238		化学工程与工艺
	梁晓容	CAWS530000230200955		机械/化工
	何梅	S011053000110193002354		电气工程及其自动化
	赵敏	CAWS530000230300747		安全工程
报告审核人	周永全	S011053000110192003044		化工
技术负责人	罗蔚	S011044000110191001016		化工
过程控制负责人	谭世春	1600000000301400		化工工艺
安全评价项目现场开展工作情况	现场勘验人员	勘验时间及任务		
	彭建、梁晓容	2024.6.29 现场勘查		
	现场勘验照片	(至少两名评价师在现场各主要地点勘验的照片, 见附页)		
安全评价项目简介	<p>通过对现场进行安全条件检查。得出评价结论如下:</p> <p>1) 本加油站站内设施与站外建(构)筑物的安全防火距离符合《汽车加油加气加氢站技术标准》(GB50156-2021)的要求。符合国家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和标准、规范、规程的要求。具备外部安全条件。</p> <p>2) 本加油站总平面布置合理, 设备、设施与站内各建(构)筑物的安全防火距离符合《汽车加油加气加氢站技术标准》(GB50156-2021)的要求。符合国家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和标准、规范、规程的要求。</p> <p>3) 该站采用潜油泵加油、密闭卸油工艺。工艺技术成熟, 各设备、设施安全可靠。</p> <p>4) 该站灭火器材的配备符合《建筑灭火器配置设计规范》(GB50140-</p>			

	<p>2005)、《汽车加油加气加氢站技术标准》(GB50156-2021)的要求,且经营场所和储存场所、设施、建(构)筑物符合《危险场所电气防爆安全规范》(AQ3009-2007)和《建筑设计防火规范》(GB 50016-2014[2018年版])的规定。符合国家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和标准、规范、规程的要求。</p> <p>5) 该站通过防雷防静电装置安全检测,现已取得安全检测合格报告;该站整体防爆税控加油机通过计量检定,现已取得燃油加油机计量检定合格证书。检测报告、检验报告、检定证书均在有效期内。符合国家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和标准、规范、规程的要求。</p> <p>6) 本加油站的站房建筑结构为砖混非燃烧体材料,加油机罩棚钢为网架框架结构,所有建构筑物防火等级达到二级以上。</p> <p>7) 依据《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管理办法》(原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令[2012]第55号)的规定,该站有健全的安全生产规章制度和岗位操作规程。本加油站主要负责人、安全管理人员已参加安全培训并取得合格证并定期复训。本加油站有符合国家规定的危险化学品事故应急预案,并配备必要的应急救援器材、设备。</p> <p>结论: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》、《汽车加油加气加氢站技术标准》(GB50156-2021)等国家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和标准、规范、规程的要求,对剑河县太拥加油站进行了定性、定量评价,评价结论为: 剑河县太拥加油站总体安全现状符合安全经营要求。</p>
<p>评价项目其他信息</p>	<p>主要经营的危险化学品为: 汽油、柴油</p>

说明: 该表由报告编制人制作,至少两名评价师在现场各主要地点勘验的照片一并在公司网站上公



